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 南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0]001885号)确认,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400,961,510.35元,合并报表期末的未分配利润为1,965,197,893.86元;公司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为81,068,274.5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8,106,827.46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369,873,954.56元,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42,835,041.68元。

综合公司情况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决定,2019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基于以下考虑:

在《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公司近三年(2019年度、2018年度、2017年度)的现金分红总额(含股份回购金额)累计为245,914,260.19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已经超过30%,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

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收购股权及债权的议案》。该次收购总价款为91,952.36万元,公司预计在满24个月内尚需支付的金额累计将超过5亿元,存在大额现金支出。

为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研发投入、市场拓展及对外投资等方面的资金需求,公司将把2019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为顺利实施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提供有力保障,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当前的运营状况和长远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董事会提请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综合考虑全体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制定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